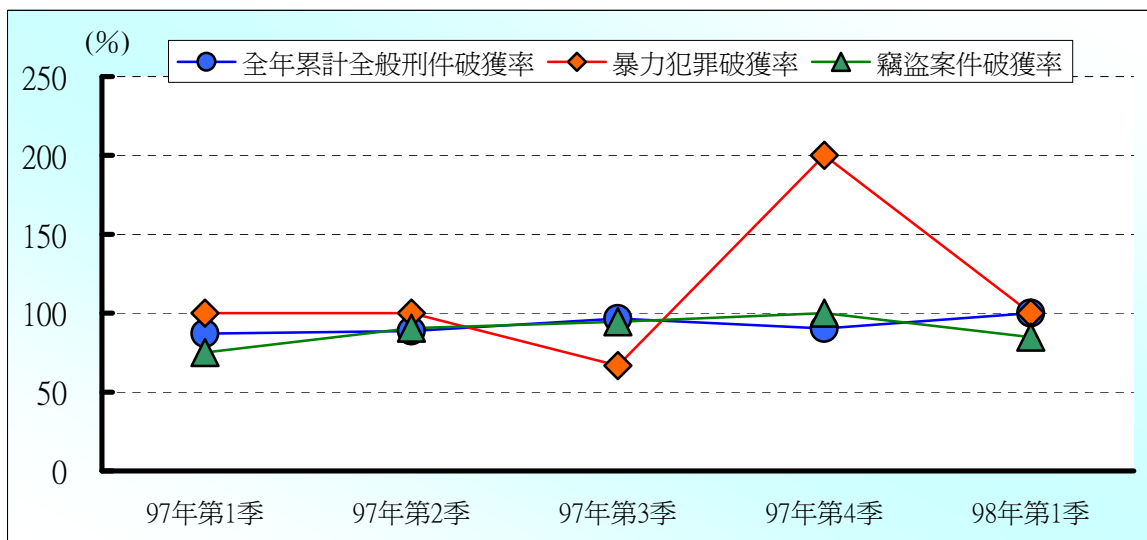


十一、社會治安

年(季)別	全 般 刑 事 案 件		暴 力 犯 罪			竊 盜 案 件		社 會 秩 序		經 濟 案 件	
	發 生 件 數	全年累計 破獲率(%)	發 生 件 數	嫌 疑 犯 數	破獲率 (%)	發 生 件 數	破獲率 (%)	處 罰 件 數	處 罰 人 數	發 生 件 數	金 額 (千元)
96年	1,034	88.39	11	22	109.09	381	81.89	25	51	35	68,528
97年	854	90.40	8	17	100.00	244	89.34	6	12	18	11,916
第1季	216	87.04	3	6	100.00	68	75.00	1	1	5	4,776
第2季	217	88.68	1	4	100.00	53	90.57	2	4	7	2,180
第3季	225	96.59	3	5	66.67	73	94.52	2	3	4	3,460
第4季	196	90.40	1	2	200.00	50	100.00	1	4	2	1,500
98年											
第1季	245	100.00	5	9	100.00	46	84.78	7	60	6	3,727
當季較上 季增減%	百分點		百分點			百分點		百分點		百分點	
	25.00	9.60	400.00	—	-100.00	-8.00	-15.22	600.00	1,400.00	200.00	148.47
當季較上年 同季增減%	百分點		百分點			百分點		百分點		百分點	
	13.43	12.96	66.67	50.00	—	-32.35	9.78	600.00	5,900.00	20.00	-22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月報；澎湖縣警察局公務統計報表



本縣98年第1季共發生刑事案245件，與上一季相較增加25%，亦較上一年同季增加13.43%之多，自98年1月至3月累計刑案破獲率為100%，較上季增加9.60個百分點，亦較上一年同季增加12.96個百分點。本季暴力犯罪共5件，破獲率為100%。竊盜案發生46件，破獲率為84.78%。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遭受處罰案7件，處罰60人。經濟案件6件，涉及金額約3,727千元。